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光华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423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为33,900,000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5,085,0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677,016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7.9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407,984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5,459,984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54%；网上发行数量为5,763,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46%。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31,222,984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80.80元/股，长光华芯于2022年3月23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长光华芯”A股5,763,000股。

本次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3月25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2年3月25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佣金。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3月2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2年3月28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4,518,115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3,183,994,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485767%。配号总数为46,367,989，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46,367,988。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022.90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122,5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2,337,484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54%；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885,5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46%。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832601%。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3月24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3月25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3月24日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473.6842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939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473.6842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2.37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52.3825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第三十九条第(四)项，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73.6842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采用向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053.684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1,473.6842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2年3月23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天益医疗”股票42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2年3月25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3月25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3月2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科创板、创业板、主板等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科创板、创业板、主板等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1,600,058户，有效申购股数为41,798,065,000股，配号总数83,596,130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83596130。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951.92024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94.7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758.934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14.7500万股，占扣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171000739%，申购倍数为5,847.92795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2年3月24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3月25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4日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5,91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03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泰恩康”，股票代码为“301263”。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5,91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93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以下简称“四个值”)孰低值19.9307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第三十九条第(四)项，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裕投资”)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证裕投资初始参与跟投的股票数量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

根据最终确定的价格，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国泰君安君享创业板泰恩康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泰恩康1号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43.502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20%。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86.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43.502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2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342.9978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最终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3,859.447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92%；网上发行数量为1,507.0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08%。根据《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987.62052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1,073.3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786.147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1.92%；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580.3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48.08%。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214354958%，申购倍数为4,665.15918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3月22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情况、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9.93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证裕投资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证裕投资初始参与跟投的股票数量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根据最终确定的价格，泰恩康1号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43.502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20%。

截至2022年3月15日(T-3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3月24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根据发行人与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1	泰恩康1号资管计划	5,435,022	108,319,988.46	12个月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5,711,806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12,436,293.58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91,694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827,461.42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7,861,478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55,279,256.54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2,789,785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72%。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91,694股，包销金额为1,827,461.42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16%。

2022年3月24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38676888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4日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2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376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73.6842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采用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1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793.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97.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2年3月30日(T+2日)刊登的《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中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3月25日(T-1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http://rs.p5w.net)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3月25日(T-1日，周五)10:00-12: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4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大和证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32.738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1年11月4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399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和证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统称“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3,032.7389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454.9107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062.2782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15.55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3月25日(T-1日) 9:00-12:00

2、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大和证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3月24日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3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中国日报网（www.chinadaily.com.cn)、金融时报网(www.financialnews.com.cn)、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祥明智能

(二)股票代码：301226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6,80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1,700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价格29.66元/股对应的公司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5.00倍，高于可比公司2020年扣非静态市盈率的算数平均值28.60倍(截止2022年3月8日(T-3日)，剔除市盈率极端值)，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43.88倍（截止2022年3月8日(T-3日))，仍存在未来公司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滑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本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名称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常州市中吴大道518号
联系电话	0519-88388769
传真	0519-88390306
联系人	王勤平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联系电话	021-60453962
传真	021-60876732
保荐代表人	颜巍、施卫东

发行人：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4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经与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信普泽”)协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3月24日起正式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现将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000539	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000572	中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591	中银健康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699	中银薪钱包货币市场基金
000805	中银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17	中银安心回报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39	中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996	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035	中银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27	中银全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35	中银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370	中银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476	中银智能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677	中银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054	中银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056	中银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057	中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058	中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195	中银机构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
002261	中银宝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262	中银宝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286	中银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002288	中银稳进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13	中银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414	中银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430	中银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431	中银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434	中银宏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435	中银宏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461	中银珍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462	中银珍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502	中银腾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503	中银腾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535	中银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536	中银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614	中银顾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615	中银顾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616	中银益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617	中银益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618	中银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619	中银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826	中银永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85	中银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717	中银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848	中银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849	中银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3850	中银锦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851	中银锦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3966	中银润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967	中银润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4502	中银如意宝货币市场基金A
004767	中银智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44	中银利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71	中银金融地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4881	中银量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5029	中银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162	中银如意宝货币市场基金B
005274	中银景福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5545	中银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689	中银医疗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5690	中银安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24	中银中债3-5年期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6243	中银双息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303	中银安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06331	中银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421	中银弘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677	中银稳汇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678	中银稳汇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846	中银福建国有企业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847	中银福建国有企业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853	中银汇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52	中银景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035	中银中债1-3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7318	中银民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335	中银中债1-3年期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7566	中银宁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708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A
007709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C
007718	中银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7752	中银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7753	中银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8095	中银亚太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
008096	中银亚太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
008202	中银恒裕9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8203	中银恒裕9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8232	中银恒优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8233	中银恒优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8773	中银景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003	中银安康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009026	中银高质量发展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55	中银添盛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345	中银顺兴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346	中银顺兴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379	中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11	中银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14	中银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442	中银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009477	中银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
009478	中银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
009479	中银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
009480	中银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
009877	中银内核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924	中银中债1-5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10159	中银医疗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167	中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204	中银港股通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311	中银量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312	中银金融地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321	中银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484	中银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487	中银顺盈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500	中银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509	中银彭博政策性银行债券1-5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10812	中银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884	中银臻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933	中银稳汇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
010965	中银鑫新消费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962	中银鑫新消费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1044	中银顺泽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045	中银顺泽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1482	中银顺宁回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483	中银顺宁回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1677	中银睿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678	中银睿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134	中银嘉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181	中银智能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204	中银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2205	中银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264	中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600	中银内核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704	中银兴利稳健回报一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